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Universal Scientific Industrial (Shanghai) Co., Ltd.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01231)

2017 年 4 月 17 日

会议规则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依法行使权力，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如下规则：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股东大会设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五、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参加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及代理人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举手向大会申请，并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及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方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股东及代理人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及代理人发言。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请将手机调整至振动或关闭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出席会议者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表决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有一票表决权。

二、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表决，在议案下方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三、表决完成后，请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并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四、每一议案的表决投票，应当至少有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见证律师参加清点，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五、若同一股东账户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依照公司公告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

目 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议案一：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二：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二附件：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议案三：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三附件：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议案四：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3
议案五：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 201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27
议案七附件：201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	28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报告的议案	33
议案九：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议案十：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5
议案十一：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6
议案十二：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8
议案十三：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43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44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45
议案十六：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6
议案十六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47
议案十七：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9
议案十七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50
议案十八：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51
议案十八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5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7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一） 下午 13: 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17 日，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上海皇廷世际酒店三楼水晶厅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安路 588 号

会议主要议程：

- 一、宣布会议出席人员情况
- 二、宣读大会规则和表决办法
- 三、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审议议案

序号	内容
1	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7	关于 201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 2017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五、股东发言、提问

六、推选监票人，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统计投票表决结果（休会）

八、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宣布会议结束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潘飞：1956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还担任美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和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新会计》特聘编审，兼任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陈启杰：1949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经济学博士、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目前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还担任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高校商务管理研究会执行会长、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等职务。

Charles Chang：1976 年 11 月出生，美国籍。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金融学博士，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项目主任；旻信资产管理公司管理合伙人；外国专家。曾任美国康乃尔大学助理教授。

（二）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情况。

（三）独立性情况说明

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4	4	0	0
陈启杰	4	4	0	0
Charles Chang	4	4	0	0

2、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1	0	0	1
陈启杰	1	1	0	0
Charles Chang	1	0	0	1

3、出席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

1) 战略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1	1	0	0
陈启杰	1	1	0	0
Charles Chang	1	1	0	0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1	1	0	0
陈启杰	1	1	0	0
Charles Chang	1	1	0	0

3) 审计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4	4	0	0
陈启杰	4	4	0	0
Charles Chang	4	4	0	0

4) 提名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飞	1	1	0	0
陈启杰	1	1	0	0
Charles Chang	1	1	0	0

4、本年度会议决议及表决情况

2016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召开董事会前能够主动了解所审议事项的有关情况，审阅相关会议资料，为各项议案的审议表决做好充分的准备。在会议上，能够积极参与讨论，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并结合个人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在充分了解审议事项的基础上，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等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及审议事项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对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5、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台湾，对公司子公司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充分了解了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及生产经营情况。同时充分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以及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不定期的向我们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不存在影响我们发挥独立作用和发表意见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和《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进行了审慎的审核，认为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中发生的交易，关联交易的价格、定价方式和依据客观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以上两项议案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本着严格自律、规范运作、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查验，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因此，公司不存在需要揭示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也不会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运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在符合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运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在符合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能建立激励与约束相结合、风险与收益相对称的激励机制，调动经营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公告《环旭电子 2015 年度业绩快报》；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公告《环旭电子 2016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6、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通过了《关于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已在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和比例，使现金分红制度化，切实保障了广大投资者利益。

2016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2,175,923,58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实施完毕。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过我们核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准确、完整，没有出现相关更正或补充公告。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按照《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计划及方案》，稳步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强化内控规范体系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公司定期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等进行检查。公司在 2016 年度续聘了内控审计机构，并预计在披露 2016 年年报的同时披露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营运与管理的各层面与各环节，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1)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等合法、规范；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各相关事项，充分发挥董事会的领导决策和经营指导作用，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能够积极为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提供建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提名人推荐的董事进行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仔细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参与了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初稿和审计报告，充分掌握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并与审计师当面沟通，全面了解公司年度审计情况，指导、督促会计师的审计工作，保证了年审工作的独立有序完成。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全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会更加深入的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为公司的经营发展献计献策；同时，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与合作，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将不断学习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以提高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能力。

独立董事：潘飞、陈启杰、Charles Chang

议案一：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规范运作，不断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公司股东大会的精神，充分发挥董事会的领导决策和经营指导作用。

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983,883,716.87 元，较去年同期 27,260,058,959.37 元（同一控制下合并追溯调整后），减少 3,276,175,242.50 元，同比减少 12.02%。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虽然有所下滑，然而公司着重于产品组合及获利结构的调整，持续争取技术开发收入及较好的交易条件，公司 2016 年的总体毛利水平也因此提升，实现了营业利润 990,571,589.03 元，同比增长 20.43%，利润总额 1,007,351,195.54 元，同比增长 19.46%，但受所得税费用的变化的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5,581,752.30 元，同比增长 5.84%。

公司仍然以发展微小化模组产品为主要的策略方向，目标是成为全世界微小化模组产品的领导者，争取创造较高的利润。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公司将结合控股股东日月光的技术优势，在微小化模组产品领域进行更加紧密的合作开发，使其营业收入和生产品质都达到世界一流的水平。同时，在公司其它各个产品领域，也要积极开发产品微小化的应用，另外，也要从客户及最终使用者的需求角度来思考，以提供更满意的解决方案，目标是各个产品领域皆能在全球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公司生产经营的详细情况请见年度报告第三节到第五节的内容。

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二：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二附件：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16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 7、关于 201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 8、关于 2016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报告的议案
- 9、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关于提名 Andrew Robert Tang 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5、关于《监事会对公司董事 201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三)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 3、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二、监事会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 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 监督、检查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具体工作如下: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 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三届十二次、十三次、十四次、十五次董事会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对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内容、召开和决议程序进行了监督和确认, 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及

其它工作会议，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汇报等方式审查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公司经济运行情况等，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公司就规范运行管理、内部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等方面进行多种方式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治理结构不断优化和改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地履行职务，重大经营决策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合规，董事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对公司的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各种会计资料设置完备、记载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合法、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和年度资金流量情况。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暨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重大资产行为，监事会未发现公司有内幕交易的行为，也未发现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和交易价格公平合理，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及时履行了法定审核程序和信息披露的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6 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

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2016 年度，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内控情况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认为环旭电子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三、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17 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强各监事会成员的学习，作为上市公司面临着新的、有利的市场竞争环境，同时也面临着更多的监管和更大的挑战，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同时更要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对财产处置、投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公司财产处置、投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等重大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的影响。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

2017 年监事会成员将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为实现 2017

年公司战略贡献自己的力量。

议案三：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的领导下，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做好各项财务工作，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编制完毕且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三附件：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16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7)第 P0105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经营期限为 50 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5,100 万元，全部由 Real Tech Holdings Limited 出资。

2012 年 2 月发行 A 股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由原来的 90,492.38 万股变更为 101,172.38 万股，2014 年 11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7,623.8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06 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300.00 万元，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由 101,172.38 万股变更为 108,796.18 万股。2015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以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108,796.1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10 股。完成本次转增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增加为 217,592.36 万股。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5,404,766,821.20 元，负债总额 7,867,546,195.09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7,534,884,492.51 元。公司营业收入 23,983,883,716.87 元，利润总额 1,007,351,195.5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5,581,752.30 元。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旭科技有限公司、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USI America, Inc. (原名：USI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USI Japan Co., Ltd.、Universal Scientific Industrial DeMéxico S.A. De C.V.、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环豪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及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三、2016 年公司的主要财务资料

1、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重述)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重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755,883,326.50	4,077,806,118.75	短期借款	1,373,386,094.53	1,306,686,644.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305,650.45	975,255.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7,899.98	3,145,481.52
应收票据	27,494,194.40	21,393,985.60	应付帐款	5,497,731,403.37	5,244,773,420.11
应收账款	4,753,856,863.59	4,017,181,785.72	预收款项	34,720,014.86	14,993,631.46
预付款项	11,860,394.95	5,757,019.13	应付职工薪酬	343,111,287.79	306,511,825.77
其他应收款	41,564,071.43	87,866,751.80	应交税费	140,921,339.48	157,928,322.77
存货	2,805,434,994.06	3,247,282,647.23	应付利息	1,432,818.45	818,913.48
其他流动资产	126,779,544.24	118,200,193.26	其他应付款	278,650,356.12	215,639,402.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69,238,377.84
			其他流动负债	7,882,313.89	6,147,464.84
流动资产合计	12,914,179,039.62	11,576,463,756.88	流动负债合计	7,678,073,528.47	7,325,883,485.1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892,226.29	0.00	长期借款	75,285,271.33	0.00
固定资产	1,804,663,027.95	2,146,810,287.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545,872.28	77,639,633.57
在建工程	21,056,549.80	30,353,088.07	预计负债	11,632,131.97	14,771,539.98
无形资产	31,187,492.15	32,444,462.79	递延收益	41,967,599.87	56,398,693.32
长期待摊费用	294,771,479.72	376,639,32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3,519,54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41,785.88	294,932,436.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41,791.17	1,149,97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75,219.79	16,092,91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0,587,781.58	2,897,272,522.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472,666.62	153,479,388.04
			负债合计	7,867,546,195.09	7,479,362,873.21

			股东权益：		
			股本	2,175,923,580.00	2,175,923,580.00
			资本公积	1,588,866,453.74	1,695,570,093.73
			其他综合收益	(15,795,748.81)	(76,364,348.52)
			盈余公积	294,470,586.47	273,962,712.51
			未分配利润	3,491,419,621.11	2,923,938,100.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534,884,492.51	6,993,030,138.49
			少数股东权益	2,336,133.60	1,343,267.42
			股东权益合计	7,537,220,626.11	6,994,373,405.91
资产总计	15,404,766,821.20	14,473,736,279.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404,766,821.20	14,473,736,279.12

分析：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39,033.04 万元，增长 40,021.57%，主要系本期增加证券投资所致。
- (2)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610.34 万元，增长 106.02%，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 4,630.27 万元，下降 52.70%，主要系本期根据财会[2016]22 号文《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应收退税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 (4)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929.66 万元，下降 30.63%，主要系期初工程、设备于本期验收转固所致。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较期初减少 290.76 万元，下降 92.44%，主要系本期期末美金升值，使期末存在的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产生的负债减少。
- (6)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 1,972.64 万元，增长 131.57%，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款增加所致。
- (7) 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 61.39 万元，增长 74.97%，主要系借款增加及借款利率有所变动所致。
- (8)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减少 351.9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系本期末无递延所得税负债。
- (9) 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 6,056.86 万元，下降 79.32%，主要系汇率变化致外币换算调整金额减少所致。

2、盈利情况

2016 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83,883,716.87 元, 营业成本 21,398,217,873.36 元, 税金及附加 35,208,657.28 元, 销售费用 223,677,288.10 元, 管理费用 1,399,401,057.46 元, 财务费用-53,060,779.59 元, 营业利润 990,571,589.03 元, 实现利润总额 1,007,351,195.54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5,581,752.30 元。

本公司 2016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9.84 亿元, 比 2015 年减少了 32.76 亿元, 同比降幅约为 12.02%。其中, 通讯类产品较 2015 年减少 14.57%, 消费类电子产品较 2015 年减少 13.39%, 电脑类产品较 2015 年成长 3.37%, 存储类产品较 2015 年成长 4.61%, 工业类产品较 2015 年减少 22.59%, 汽车电子类产品较 2015 年成长 7.57%, 其他类产品较 2015 年减少 52.49%。

营业成本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 35.37 亿元, 同比降幅约为 14.18%, 销售费用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 0.15 亿元, 同比降幅约为 6.46%, 管理费用 2016 年比 2015 年增加 0.66 亿元, 同比增幅约为 4.92%, 财务费用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 0.92 亿元, 同比降幅约为 236.62%, 资产减值损失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 0.52 亿元, 同比降幅约为 99.35%,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比 2015 年增加 0.30 亿元, 同比增幅约为 92.81%, 营业外支出 2016 年比 2015 年增加 0.34 亿元, 同比增幅约为 299.63%。

3.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科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重述)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497,880.55	845,775,460.23	8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65,848.64	-341,313,896.19	12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141,142.71	-843,374,153.35	-69.39%

分析: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5,472.24 万元，上升 89.23%，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765.20 万元，上升 128.23%，主要系本期增加证券投资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8,523.30 万元，下降 69.39%，主要系本年借、偿还净额减少所致。

4、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35	0.32	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 / 股）	0.36	0.28	0.28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7%	11.39%	10.57%	减少0.12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7%	9.29%	9.3%	增加1.78个 百分点

议案四：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五：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有关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有关规定如下：

一、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提取的法定公积金为 294,470,586.47 元，尚未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拟对 2016 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按经审计金额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二、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及招股说明书对投资者承诺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另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将公司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作为平均分红水平的衡量基准。

根据上述原则：

一、拟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如下：

经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税后利润为 205,078,739.28 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20,507,873.96 元。

二、拟定 2016 年度现金分红如下：

经审计，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5,581,752.30 元，公司拟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公司合并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即不低于人民币 241,674,525.69 元，公司董事会研究，拟以总股本 2,175,923,5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8 元（含税），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256,758,982.44 元，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六：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和子公司留存部分闲置资金，在保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生产、建设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考虑目前市场状况，在不增加公司风险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增加投资理财产品的多样性及取得较佳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回报广大投资者，董事会提议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8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 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

为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特此增加投资理财产品的多样性及总金额，不再局限于银行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以取得较佳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占2016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7.15%），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此额度包含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中的人民币18亿元额度。

3、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理财产品。

4、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下，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然后再由董事长审批。

2、公司稽核室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依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 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议案七：关于 201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含子公司）每年根据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从各往来银行取得中短期贷款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外汇交易额度、贸易项下融资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银行授信做了预计汇总(详见本议案附件)，预计总额度 177.05 亿（其中 CNY55.20 亿、USD14.95 亿、NTD84.50 亿）。实际金额以和银行签订的合约为准。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授信文件（包括授信文件的任何补充、变更、修改和展期），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开立和关闭银行账户等，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可由董事长的亲笔签名（或印章）加上公司财务章进行授信函签署和日常业务操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七附件：2017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

序号	借款方	银行名称	币别	额度(万元)	类别
1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华侨城支行	CNY	13000	短期额度
2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红荔支行	USD	3000	短期额度
3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华强支行	USD	2000	短期额度
4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科技园支行	CNY	6000	短期额度
5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红岭支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6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中保支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7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CNY	12000	短期额度
8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	USD	2000	短期额度
9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10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11	环胜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CNY	10000	短期额度
12	环旭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永丰银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13	环旭科技有限公司	台新银行	USD	700	短期额度
14	环旭科技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15	环旭科技有限公司	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CNY	12000	短期额度
16	环旭科技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	USD	500	短期额度
17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CNY	20000	短期额度
18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营业部	USD	3000	短期额度
1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	CNY	50000	短期额度
2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USD	2200	短期额度
2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	CNY	30000	短期额度
2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USD	2500	短期额度
23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USD	800	短期额度
24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	USD	3000	短期额度
25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	USD	3000	短期额度
26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CNY	15000	短期额度
27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	CNY	32000	短期额度
28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浦东分行	USD	5000	短期额度
2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3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张江支行	USD	3000	短期额度
3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汇	CNY	50000	短期额度

序号	借款方	银行名称	币别	额度(万元)	类别
3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USD	8000	短期额度
33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	USD	300	外汇额度
34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	CNY	40000	短期额度
35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USD	1000	短期额度
36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汇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	USD	2500	短期额度
37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CNY	30000	短期额度
38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信托	USD	2000	短期额度
39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永丰银行	USD	3000	短期额度
40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银行	USD	1400	短期额度
41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银行	USD	600	短期额度
42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	USD	4500	短期额度
43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USD	2000	短期额度
44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银行台北分行	USD	3500	短期额度
45	环鸿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46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凯基银行市政分行	NTD	20000	中期额度
47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银中兴新村分行	NTD	50000	短期额度
48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中小企银草屯分行	NTD	100000	短期额度
49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穗银行台中分行	USD	700	短期额度
50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银行大里分行	NTD	20000	短期额度
51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台北分行	USD	500	短期额度
52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USD	500	短期额度
53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信托银行	NTD	10000	短期额度
54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	NTD	25000	短期额度
55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丰商银南投分行	USD	3000	短期额度
56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库银行新中分行	NTD	25000	短期额度
57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58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银行	NTD	30000	短期额度
59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银行	USD	500	短期额度
60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银行草屯分行	NTD	30000	短期额度
61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丰银行台中分行	NTD	10000	短期额度
62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银行总行营业部	NTD	30000	短期额度
63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银行台北台中分行	NTD	20000	短期额度
64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汇理银行台北分行	USD	3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65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银行台中分行	USD	2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序号	借款方	银行名称	币别	额度(万元)	类别
66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银行台北分行	USD	1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67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大华银行(UOB)台北分行	USD	20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68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智银行台北分行	USD	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69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台北分行	USD	2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70	环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	USD	2300	短期额度
71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台银中兴新村分行	NTD	50000	中期额度
72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中小企银草屯分行	NTD	100000	短期额度
73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台银中兴新村分行	NTD	50000	短期额度
74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兆丰商银南投分行	USD	2650	短期额度
75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台湾)银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76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银行草屯分行	NTD	50000	短期额度
77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湾)银行	USD	3000	短期额度
78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信托银行	NTD	30000	短期额度
79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	NTD	25000	短期额度
80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库银行新中分行	NTD	20000	短期额度
81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银行总行营业部	NTD	30000	短期额度
82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凯基银行市政分行	NTD	50000	短期额度
83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汇理银行台北分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84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	USD	2200	短期额度
85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永丰银行台中分行	NTD	40000	短期额度
86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银行	USD	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87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银行台中分行	USD	2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88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银行台北分行	USD	1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89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大华银行(UOB)台北分行	USD	2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90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安智银行台北分行	USD	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91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台北分行	USD	200	衍生性金融商品额
92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银行	NTD	30000	短期额度
93	环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	USD	2300	短期额度
94	Universal Scientific Industrial de Mexico S.A. de C.V.	花旗银行台北分行	USD	200	短期额度
95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昆山支行	CNY	10000	短期额度
96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昆山支行	CNY	10000	短期额度
97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昆山支行	CNY	10000	短期额度
98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昆山分行	CNY	15000	短期额度

序号	借款方	银行名称	币别	额度(万元)	类别
99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昆山支行	CNY	12000	短期额度
100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昆山高新区支行	CNY	5000	短期额度
101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102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500	短期额度
103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104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2000	短期额度
105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106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1000	短期额度
107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2000	短期额度
108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1500	短期额度
109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	USD	900	短期额度
110	环鸿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瑞穗银行苏州分行	USD	1700	短期额度
111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上海分行	USD	6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2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澳新银行上海分行	USD	6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3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农商行花木支行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4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汇支行	CNY	2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5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华一银行闵行支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6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浦东开发区支行	CNY	2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7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8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9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CNY	3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0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黄浦分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1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上海分行	USD	6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2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澳新银行上海分行	USD	6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3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农商行花木支行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4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汇支行	CNY	2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5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华一银行闵行支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6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浦东开发区支行	CNY	2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7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8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19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CNY	3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0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黄浦分行	CNY	1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1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五牛城支行	USD	2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2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营业部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序号	借款方	银行名称	币别	额度(万元)	类别
123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外滩支行	USD	3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4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金桥支行	CNY	35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5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宝钢宝山支行	CNY	20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6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USD	25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7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巴黎银行上海分行	USD	1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8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东方汇理银行上海分行	USD	25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29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上海分行	USD	5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30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营业部	USD	2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31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CNY	12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132	环维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USD	2000	中短期贷款授信
合计			NTD	845000	
			USD	149450	
			CNY	552000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营运过程中涉及金额较大的多币种购汇和结汇的结算需求，公司需利用金融衍生品工具管理外汇及利率风险，降低经营风险。

根据公司制定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须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进行。

现对公司 2017 年度外汇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及交易投资规模提请董事会审议。

一、金融衍生交易计划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针对日常营运过程中需要涉及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及负债进行避险操作，避险交易金额不超过经批准的交易规模为限。

二、交易规模

考虑到公司管理的风险控制，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外汇避险交易总规模合计以不超过 6 亿美元为限额，业务期间为整个业务年度。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进行相关外汇避险操作。如 2017 年度外币避险交易规模超过 6 亿美元，将根据《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的规定，再次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操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九：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由董事会讨论，拟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开展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 号）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拟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开展 2017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一：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6 年度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关内容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530	830	
	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	3,000	1,588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	
	小计	4,545	2,4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1,000	330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	94,124	业务量未达到预期
	ASE (U.S.) Inc.	40	21	
	环诚科技有限公司	350	270	
	上海宏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0	121	
	ASE(Korea)Inc	1,500	261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50	40	
	小计	168,670	95,168	
出租情况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00	415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10	8	
	小计	510	423	
承租情况	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2,200	1,516	
	ASE (U.S.) Inc.	60	52	
	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3,800	3,198	
	日月光集成电路制造（中国）有限公司	1,200	864	
	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	2,000	2,708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30	48	
	小计	9,290	8,386	
	日月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6,884	业务量未达到预期
采购材料	小计	12,000	6,884	
总计		195,015	113,27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二：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结合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情况进行总体分析之后，对本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如下：

一、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发生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800	830	
	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	1,500	1,588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	
	小计	2,320	2,4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600	330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94,124	预估业务有所增长
	ASE (U.S.) Inc.	30	21	
	ISE Labs, Inc.	20	14	
	环诚科技有限公司	350	270	
	上海宏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	121	
	上海友鸿电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	-	
	ASE(Korea)Inc	2,200	261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210	40	
	上海鼎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	-	
	ASE Marketing & Service Japan Co., Ltd	200	62	
	小计	154,060	95,182	
出租情况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00	41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发生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8	
	小计	520	423	
承租情况	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2,000	1,516	
	ASE (U.S.) Inc.	70	52	
	ISE Labs, Inc.	35	28	
	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4,000	3,198	
	日月光集成电路制造(中国)有限公司	900	864	
	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	2,000	2,708	
	ASE(Korea) Inc	10	5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	140	48	
	小计	9,155	8,418	
采购材料	日月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884	预估业务有所增长
	小计	10,000	6,884	
销售产品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12	
	小计	1,000	412	
总计		177,055	113,735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最终控制公司，1984年3月设立，注册地点为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区经三路二十六号，实收资本NTD 79,097,418,96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虔生，主要业务为各型集成电路之制造、组合、加工、测试及销售。

环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2015年4月设立，注册地点为台湾地区南投县草屯镇太平路一段351巷141号，注册资本NTD\$10,0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魏镇炎，主要业务为一般投资。

环诚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07年11月设立，注册地点为香港湾

仔港湾道23号鹰君中心23字楼2303室，注册资本USD 211,893,20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洪本，主要业务为投资咨询服务及仓储管理服务。

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1年12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2300号，注册资本人民币1,075,249,568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虔生，主要业务为从事半导体材料制造业务。

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4年8月设立，注册地点为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黄浦江路东侧中央大街北侧，注册资本USD268,00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洪本，主要业务为从事半导体材料制造及半导体产品之封装测试业务。

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0年12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669号，注册资本 USD25,35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洪本，主要业务为从事各型集成电路之制造、组合、加工、测试及销售。因公司生产发展的需要，公司拟新增租赁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张江之办公楼用于公司办公场所。

ASE (U.S.) Inc. 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1983年12月设立，注册地点为1255 E. Arques Ave. Sunnyvale, CA 94085, USA，注册资本USD2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Kenneth Shih-Jye Hsiang，主要业务为从事市场营销支持及顾客服务等业务。

ISE Labs.Inc. 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1983年11月设立，注册地点为46800 Bayside Parkway Fremont, CA 94538, U.S.A，注册资本USD26,250元，法定代表人为Kenneth Shih-Jye Hsiang，主要业务为半导体产品测试服务。

日月光集成电路制造（中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10年7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上海浦东新区华东路5001号T3-10-202室，注册资本USD4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虔生，主要业务为半导体集成电路器件的封装和测试，开发，销售及咨询服务等。

上海宏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13年06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2288弄2号1202室，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曾元一，主要业务为物业管理，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水暖电安装建

设工程作业，物业管理咨询，建筑工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租赁，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机械设备、五金机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SE (Korea) Inc韩国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1967年3月设立，注册地址76, Saneopdanji-gil, Paju-si, Gyeonggi-do, Korea, 注册资本USD 67,976,468元，主要业务为从事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业务。

日月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6年3月设立，注册地点为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区经三路73号，注册资本NTD 4,5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虔生，主要业务电子零组件制造业，电脑及其周边设备制造业，其他电机及电子机械器材制造业，电子材料批发业。

上海友鸿电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8年12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2288弄2号1201室，注册资本3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曾元一，主要业务为电子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咨询，环保信息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鼎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2005年8月设立，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351号2号楼602A—04室，注册资本36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昌益，主要业务为在批租地块内从事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SE Marketing & Service Japan Co.,Ltd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1992年设立，注册地点为Sumitomo Fudosan Shinyokohama Bldg.,10F,2-5-5, Shinyokohama, Kohoku, Yokohama, Kanagawa, Japan 222-0033, 注册资本60,000千日元，法定代表人为吴田玉，经营范围：从事市场营销及顾客服务等业务。上述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均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公平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交易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交易的价格应公平及合理，并且

该价格按照市场价；如无该等市场价，执行协议价。

1、“市场价”：是指按照下列顺序依次确定的价格：（a）在该类产品或服务的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务条款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b）若以上第（a）款不适用时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务条款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2、“协议价”：即经各方协商一致的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或合理成本（以较低者为准）加合理利润。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与关联方最终控制公司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就关联销售，采购，租赁等事宜拟定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交易标的，定价原则，期限和协议的终止，违约责任等方面进行规定，协议的有效期从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并已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后签订。

同意公司于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范围内与关联方签订具体协议，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决定并处理所有相关事宜。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和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等关联交易并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相应项目比例较低，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三：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发行公司债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发行公司债的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债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因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公司债发行工作的顺利实施，现拟将本次公司债发行的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的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为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除延长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及对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的授权有效期外，关于本次公司债发行方案及授权相关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及董事会议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现拟就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提案如下：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3 万元/月（含税）。

2、其他董事

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津贴标准为 2.5 万元/月（含税）。

董事具体人员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第四届董事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及监事会议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现拟就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提案如下：

除职工监事外的其他监事津贴标准为 2.5 万元/月（含税）。

监事具体人员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第四届监事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六：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推荐张洪本、张虔生、Rutherford Chang、Neng Chao Chang、陈昌益、魏镇炎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各位候选人人选简历详见附件。经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提名上述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对如下子议案分别表决：

- 1) 关于选举张洪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张虔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 Rutherford Cha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 Neng Chao Cha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选举陈昌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 关于选举魏镇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六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洪本：1947 年 1 月出生，中原大学学士。1984 年 3 月在台湾创立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其后一直在公司内担任重要职务。目前除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外，还主要担任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副董事长等职务。

张虔生：1944 年 5 月出生，美国伊利诺理工学院硕士。1984 年 3 月在台湾创立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其后一直在公司内担任重要职务。目前除担任本公司董事外，还主要担任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及董事长等职务。

Rutherford Chang：1979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美国 Wesleyan University。曾担任过 J&R Holding 董事长特助、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助。目前除担任本公司董事外，还主要担任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Neng Chao Chang：1977 年 12 月出生。美国威廉姆斯大学经济系学士，曾任 Morgan Stanley 投资银行分析师。现担任日月光美国公司总经理，福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环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陈昌益：1964 年出生，加拿大 Simon Fraiser 大学学士，英属哥伦比亚大学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台北美商花旗银行总经理助理，台北美商信孚银行副总经理，1994 年加入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集团总经理室协理，关系企业福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美国纳斯达克挂牌上市)财务长，集团董事长特别助理，集团幕僚长，现任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及中国区总部总经理职务，并兼任台湾三商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江苏荣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镇炎：1954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台湾交通大学。1979 年 8 月加入环隆电气，历任工程部经理、成品事业群副总、通讯产品事业群资深副总、企业服务中心资深副总、公司总经理。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

议案十七：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推荐汤云为、储一昀、Charles Chang 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人选简历详见附件。经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提名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对如下子议案分别表决：

- 1) 关于选举汤云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储一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 Charles Cha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七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汤云为：男，1944 年生，汤先生自 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亦于 2000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期间，分别出任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 月曾任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高级研究员。此前，汤先生曾就职于上海财经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校长助理、教授、副校长和校长等职务，并荣膺英国公认会计师公会名誉会员，美国会计学会杰出国际访问教授，香港岭南大学荣誉院士。汤先生曾经担任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财政部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会计学会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汤先生获得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是中国会计教授会的创办人。目前还兼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职务。

储一昀：男，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公安部公安现役部队会（审）计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执行秘书长，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专职研究员，同时兼任中国巨石、同济科技和泰豪科技的独立董事职位。

Charles Chang：1976 年 11 月出生，美国籍。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金融学博士，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教授、项目主任；忻信资产管理公司管理合伙人；外国专家。曾任美国康乃尔大学助理教授。

议案十八：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推荐石孟国、Andrew Robert Ta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各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请对如下子议案分别表决：

- 1、关于选举石孟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 Andrew Robert Tang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八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石孟国：1963 年 12 月出生，台湾交通大学管理科学所硕士。曾任羽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课副理、东元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长、昱泉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日月光股份财务处长。目前除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外，还担任环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Andrew Robert Tang：1975 年 11 月出生，美国籍，毕业于耶鲁大学，曾任职于 Ox International, Templar Capital Group 和摩根士丹利。2014 年加入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职务。目前还担任 Guam Capital Investment 公司董事一职。